出门半个月 家中被洗劫

保险柜里300多万的物品被搬空 好在警方不到一天就抓获了嫌疑人





通讯员 庄徐 杨宗帅

本报讯 金饰、名表、名包、现金……主 人不在家半个月,保险箱里的这些物品竟 被洗劫一空。3月18日,温州泰顺警方接 到报案,称家中价值300多万元的物品被 盗。警方立即展开调查,21个小时后迅速 破案,并成功追回部分被盗物品。

"金条约 5000 克,价值 150 万余元" "各类首饰价值50多万元""百达翡丽、伯 爵、劳力士、肖邦等名表近100万元""爱 马仕、华伦天奴、MIU MIU等名包近20 万元""现金10多万元"……当日下午1点 多,泰顺知名商人陈某(化名)向泰顺县公 安局刑侦大队报案称家中被盗,并列出了 被盗物品的清单,涉案价值高达300多万 元,这也是泰顺此类入室盗窃案件中被盗

据陈某称,他常年在外做生意,几十年 的打拼积攒了不少家业。因为生意繁忙, 他时常不在家。3月18日那天,他一回到 家中,就发现卧室保险箱被撬,里面的贵重 物品被洗劫一空。由于自己离家已半个多

月,具体哪一天被盗,他也不知道。

接警后,泰顺公安高度重视,立即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连夜展开研判分析。民警经过 努力,确定了案发的具体时间。但此时,案发时间已过去一个多星期。如何抢回这一星期的时 间,成了摆在民警面前的难题。

时间紧迫,专案组继续奋战,运用多种手段,成功锁定作案人员。结合前期的分析研判,专案 组选定了几个嫌疑人必经的路口,冒雨连夜蹲守。昨天上午10点多,专案组在泰顺月湖成功拦截 作案车辆,并顺利抓获车上两名嫌疑人雷某、苏某,从他们身上搜得被盗黄金首饰等近20件和现 金数万元。经查,犯罪嫌疑人雷某、苏某均是泰顺县人。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门上装了七八把锁 卧室准备了"速降包"

毒贩随时准备逃跑但这回没逃成

🗾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叶圣一 通讯员 倪永灿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上虞警方获悉,上虞公安近日成功捣 毁了一张贩毒网络,缴获毒品冰毒310余克,抓获涉案嫌疑人 19人。

2016年12月,上虞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接到情报,称在辖区 内有一个叫周某的本地人在贩毒,警方经过近三个月的摸排梳 理发现,周某有两个上家——重庆人王某及云南人崔某,此外, 他还发展了下线赵某等10余名吸毒贩毒人员。

据悉,王某作为周某的上家,每次从广东汕尾带毒来虞,多 则500克,少则200克。3月2日,王某在余姚一旅馆再次出现,警 方调查得知其近日将赴广东为周某"进货"

3月5日下午,王某从广东汕尾进入福建。上虞禁毒大队迅 速按既定方案,对各处窝点展开布控,并派出两路人马前往福建 及丽水展开堵截,因为根据前期线索分析,王某与周某极有可能 在福建或丽水一带的高速收费站交易毒品。

当天下午5时,王某在丽水龙泉下高速。警方按计划在丽水 石帆高速收费口等待王某的到来。当晚7时30分,王某驾驶车辆 进入守候民警视线,快速落网后,警方在其车上发现了280余克

当晚10时许,前来丽水石帆交易的周某同样被守候的民警

随着王某与周某的落网,上虞公安指挥部对各布控点发出 了收网指令,很快,崔某及其女友汪某,赵某等10余名涉案人员 被抓获,至3月7日上午,该案共抓获涉案嫌疑人19人,总计缴获 冰毒310余克。

在清查王某窝点时,民警发现他的谨慎程度令人震惊。在 其出租房的一扇门上,竟一溜安装了7、8把锁,这也就意味着,如 果警方想要快速破门而入抓捕王某,就必须先花时间把锁打开, 这样一来,王某有了充分的时间逃跑。更让人吃惊的是,王某还 在自己卧室内准备了"速降包",这个装备可以让他从所在的7楼 速降至1楼。

目前,王某、周某 等4人因涉嫌贩毒被刑 事拘留,赵某、王某某2 人因涉嫌容留他人吸 毒被刑事拘留,5名吸 毒人员被强制隔离戒 毒,8人被行政拘留,案 件正进一步审查中。



(2017)浙0784民初630号

顾国强:本院受理原告张恒毅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 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证据副本、开庭传票。 自本公告 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开庭审理日期为 2017年6月26日9时50分,合议庭组成人员为朱蓓蕾、吕 文广、王小英,开庭地点在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第5号 审判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6)浙0784民初10045号

施向荣、胡伟芬:本院受理原告秦华安与被告施向 荣、胡伟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因你们下落不明, 现依 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 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程序)、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 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材料, 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 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开庭审理时间为 2017年6月23日9时00分,开庭地点为本院19号审判 庭(西门5楼),审判人员为邵兆亮、陈飞和、任更生 逾期不来应诉,本院将依法判决。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1135号

赵群霞、朱兴启、许小干:本院受理原告李勇军 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2017)浙0726民初1135号案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 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 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 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 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 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7253号

祝丰伟:本院对原告郑理邦诉被告祝丰伟买卖合 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结果为:由被告支付原告 郑理邦货款本金25800元,并支付利息(按照中国人民 銀行同期同骨贷款基准利率从2016年10 F12 F起计 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 日内付清。本案受理费2600元,由被告郑定祥、郑秋 仙共同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726民

初72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 浦东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 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 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 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7)浙0726民初1177号

黄根竖:本院受理原告徐兴宫诉被告黄根竖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17) 浙0726民初1177号起诉状副本和开庭传票等。原告 要求:一、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借款本金88400元及利息 31824元(利息按约定的月息1.5%计算,从2015年2月 清之日)合计120224元;二、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 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十 五日和三十日。本案由审判长张孟有、代理审判员杨 利智及人民陪审员周彩燕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6

(2017)浙0726民初01170号 毛深照、汪查花:本院受理原告汪考教诉你们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浙0726 民初01170号案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 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 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09时00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 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浦江县人民法院

月2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黄宅法庭第一审判庭公

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新0726民初01173号 毛深照、汪查花:本院受理原告汪考教诉你们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7)浙0726 民初01173号案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 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 于2017年6月22日上午09时15分在杭坪法庭公开开

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835号

石坤炎、芮镇娜:本院受理原告钟树林诉被告石坤 炎、芮镇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 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726民初835号民事判决 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 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 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 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 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853号 芮镇娜、石坤炎:本院受理原告钟明生诉被告芮镇 娜、石坤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 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浙0726民初853号民事判决 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 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 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 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 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1761号 许银根:本院受理原告浦江凯马仕贸易有限公司 诉被告许银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 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 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 诵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本公 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 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 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由何清良担任审判长,与代理 审判员刘波、人民陪审员吴增富组成合议庭,定于 2017年6月22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浦东法庭公开开

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035号、8036号 郑菲菲:本院受理原告徐国樑诉被告郑菲菲民间 借贷纠纷二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 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 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726民初8035 号、803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 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 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 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 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 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593号

金伟勤、方飞英:本院受理原告张宝英诉被告金伟 勤、方飞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无法 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第九十二条之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 0726民初859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内来本院浦东法庭领取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 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 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1271号

周洪泽:本院受理原告陈呈满诉被告周洪泽买卖 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 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 书和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 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 日 举证期限为公告误法期滞后的30日内 本案由 黄小英担任审判长,与代理审判员童美环、人民陪审员 黄颖松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6月19日上午8时40 分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621号

周威丽:本院受理原告朱飞莲与被告周威丽、朱祖 贤、楼宝玉、朱一骥、朱砚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

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 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726民初862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 日起60日内来本院31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 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 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 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624号

周威丽:本院受理原告朱飞莲与被告周威丽、朱祖贤、楼宝玉、朱一骥、朱砚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 理终结。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 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 (2016)浙0726民初8624 吴民事判决书 限你自公告之 日起60日内来本院31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 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 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 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1387号

马建生、王蝶香:本院受理原告杨龙喜与被告马建 生、王蝶香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 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 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 满后的15日。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 本案由审判员楼竟伟担任审判长,与代理审判员童美环、 人民陪审员朱君欢组成合议庭,定于2017年6月19日上 午9时00分在本院第12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 1112(大)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1211 |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4211号

张伟成、陈新华、陈灵岳:本院受理原告张伟成诉 被告陈新华、张国华、陈灵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 理终结,被告张国华依法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2016)浙0726民初4211号民事上诉状,自发出公告之 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上诉状,逾期即视为